医疗设备维修保养(全保)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河南省驻马店市中华路西段747号

采购人（甲方）：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乙方）： 河南贝莱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为保证甲方医疗设备的正常使用，乙方为甲方的协议设备提供维修保养服务，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合同货物

全保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胃镜肠镜及超声小探头全保维修项目	详见清单	条	62	/	89.88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即RMB￥89.88万元；本合同履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乙方义务

1. 乙方根据甲方协议设备出现故障的报修通知，优先安排上门维修。乙方在收到维修通知后24个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实施维修。特殊情况下，乙方应在收到报修通知后36个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实施维修。

2. 乙方上门维修不收取上门费及工时费。

3. 乙方上门维修没有次数限制。

4.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更换部件必须保证为原厂原装全新部件，如有特殊情况，乙方需在与甲方协商认同后更换与原部件应用功能与技术指标相近的部件。

5. 乙方根据甲方合同设备情况制定设备维护计划，并报甲方备案。在没有甲方报修通知的情况下，乙方按维护保养计划，对甲方合同设备进行上门维护并填写《设备维护保养记录卡片》及《中心医院医疗设备定期维护保养单》。一般情况下，每三个月不少于一次上门维护保养服务。

6. 乙方为甲方合同设备制定一年不少于两次（每六个月不少于一次）的设备使用操作与维护培训计划，培训时要有培训记录，培训课件，现场培训照片，提交甲方备案存档。

7. 维修后的医疗设备性能指标及安全风险控制要符合国家规定的《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8. 设备发生故障时免费为科室提供相应的备用镜。

9. 我司提供到期免费接续维保增值保障，在本合同维保周期届满、新供应商遴选落地前，我司持续无偿提供全套维保服务，避免设备故障影响临床业务。

四、甲方义务

1. 甲方在协议设备出现故障后，及时通知乙方。

2. 甲方不能使用未经乙方认可的，非原厂的零配件、消耗品，否则产生的设备故障，乙方不承担责任。

3. 未经乙方认可，甲方不得邀请第三方单位对协议设备进行维修，否则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和责任。

4. 甲方不得对合同设备进行私自拆卸，否则，承担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5. 协议设备发生转移或转让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五、付款方式

全保，先服务后付款，服务六个月后付合同总价的50%款项：￥44.94万元，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服务期满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款项：￥44.94万元，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每次付款前均需由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相关资料后，甲方再予以核付；如果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

六、售后服务

1、服务期为12月（合同的执行从签订之日起开始执行），服务期内，设备完好率不低于95%,服务期内达不到设备完好率时，超过一天则顺延十五天，如经乙方多次维修仍达不到设备完好率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争议解决方法

1、因维修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1、以下文件若在本次采购过程实际存在，则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①中标通知书。②招标文件（含采购过程补充通知、答疑回复、变更等）。③相应文件。注：若上述文件及本合同就某一事项意思表示不一致时，则以产生时间晚的文件内容为准。

2、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4、附件：中标通知书、维保清单、廉洁承诺书、安全生产承诺书。

甲　　方：（盖章）

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乙　　方：（盖章）河南万莱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ELHTL15N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展翔路29号科创中心B区C3区3层F区086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中牟县支行

账　　号：262498493544

电　　话：15045117187

传　　真：

签约日期：2026年11月5日

附件：中标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6-10-9

河南贝莱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ELHTL15N）：

你方于 2026年10月26日(磋商日期) 所递交的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胃镜肠镜及超声小探头全保维修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及磋商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成交供应商推选及成交公告发布等工作，现确定你公司为成交供应商，成交内容及条件如下：

成交价：898800.00元

服务期限：一年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 2 个工作日内到 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驻马店市中心医院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驻马店市晨威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年10月28日

注：本成交通知书上的纳税人识别号与合同签订及发票上的纳税人识别号保持一致。

维保清单

内镜种类	型号		
胃镜 260 系列	GIF-H260Z	2634604	放大镜
	GIF-Q260J	2826568	单钳道治疗镜
	GIF TYPE Q260J	2927006	单钳道治疗镜
	GIF-TYPEZTQ260M	2931755	双钳道
	GIF TYPE Q260J	2027646	单钳道治疗镜
胃镜 290 系列	GIF-HQ290	2512827	双焦距
	GIF-HQ290	2624926	双焦距
	GIF-H290	2747276	高清细径
	GIF-HQ290	2959724	双焦距
	GIF-HQ290	2756725	双焦距
	GIF-H290Z	2934823	放大镜
	GIF-H290Z	2935283	放大镜
	GIF-H290Z	2935275	放大镜
	GIF-H290Z	2935276	放大镜
	GIF-HQ290	2960900	双焦距
	GIF-H290Z	2035469	放大镜
	GIF-H290Z	2934832	放大镜
	GIF-H290Z	2036555	放大镜
	GIF-HQ290	2960928	双焦距
	GIF-XP290N	2149839	双焦距
	CF-[illegible]	7121416	
十二指肠镜 260 系列	[illegible]	2101436	
	JF-[illegible]	2035281	
肠镜 290 系列	CF-[illegible]	2622959	双焦距
	CF-H290[illegible]	2843834	高清细径
	CF-H290I	2944228	高清细径
	CF-H290I	2944909	高清细径
	PCF-H290DI	2030499	
	CF-HQ290ZI	2022451	
	CF-HQ290ZI	2022635	
	PCF-H290ZI	2124365	

	CF-H290I	2045699	高清细径
气管镜 150 系列	P150	2440947	
	BF-1T150	2140458	
	BF-1T150	2541426	
气管镜 290 系列	BF-1TQ290	2720854	治疗镜
	BF-Q290	2021686	
超声气管镜	BF-TYPEuc260FW	7920972	
膀胱软镜	CYF-VHA	2023668	
电子鼻咽喉镜 150 系列	ENF-VH	2725166	
	ENF-VH	2751801	
	ENF-VH	2938984	
小儿气管镜	BF-P290	2011522	
	BF-XP290	2010691	
	BF-XP290	2110972(1.2)	
小儿胃镜	EG-1690K(A160012)	84122	
	EG27-i10(A160038)	87690	
	EG27-i10(A160094)	87690	
小儿肠镜	EC34-i10M(A110195)	80294	
	EC34-i10TM(A160006)		
急诊内镜	B161717		
	B161719		
	B160739(肠镜)		
（成人胃）妇儿	PENTAX EG29-i10 B161612		
	PENTAX EG29-i10 B161613		
（成人肠）妇儿	PENTAX EC38-i10F B160580		
超声小探头	UM-2R 7770601		
	UM-3R 7771272		
	UM-S20-20R 7740596		
手术室胆道镜	奥林巴斯 CHF-V SN2440613		
	STORZ(3[illegible]) SN2222399		
	奥林巴斯 CHF-V SN2062449		

供应商：[illegible]贝荟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称并加盖公章）

2026 年 10 月 26 日